聚焦主责主业 服务中心大局 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提供审计保障

——《重庆市 2023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 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解读

2024年7月29日,受市政府委托,重庆市审计局局长戴希向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作了2023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一年来,全市审计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全面领导,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和现代化新重庆建设大局,抓纲带目做好常态化、精准化"经济体检"工作,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提供有力审计监督保障。反映在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中,主要体现为以下5个方面。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全面领导,服务保障"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和现代化新重庆建设大局。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是做好审计工作的根本保证。一年来,全市审计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安排,始终坚持党的工作重点抓什么,审计就审什么,紧紧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等国家重大战略和市域重点工作部署谋划实施审计,切实做到如臂使指。如,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稳进增效,连续3年组织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政策措施落

实专项审计,对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引进科技创新资源、扩大内需、抓项目促投资等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进行全市上下联动审计,着力打通贯彻执行中的堵点卡点,促进政令畅通、政策落实。坚决当好全面深化改革的促进派,开展市属国有重点企业经营状况、园区开发区改革攻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统筹盘活等审计,密切关注"三攻坚一盘活"改革突破目标任务和重点举措的落实和进展情况,助力改革突破工作有效完成。

二、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审计主责主业,促进提升财政政策效能和资金绩效。深耕细作财政审计责任田,整合审计资源、加强贯通协同,组织全市审计机关统筹实施市和区县财政管理、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着力构建上下贯通的完整监督链条。一方面,挖掘审计深度,沿着财政资金分配管理使用流程,紧盯重点资金、重点部门、重点项目,从市财政分配、市级部门管理、区县执行三个层级三个维度开展贯穿式审计,揭示了预算错细化管理有待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及收入征缴不规范、专项管理公司位等问题,推动财政策落实落地、资金提质的方式,组织对38个区县及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方式,组织对38个区县及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方盛经开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实施全覆盖审计,揭示了区县预算编制及执行、上级转移支付管理使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促进区县规范预算管理,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三、紧扣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持续推动重点

领域风险防范化解。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把揭示风险 隐患摆在审计工作更加突出的位置,充分发挥触角广泛、反应快速等优势和经济运行"探头"作用,持续关注地方政府债务管控、国有企业经营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揭示和反映了部分单位专项债券申报管理不严格、债券资金使用不规范,部分市属国有企业主业功能发挥不足、会计信息失真,部分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基础较为薄弱、房屋等资产闲置未利用,部分资源环境相关资金管理不规范或项目实施效果不佳等问题。结合审计发现的具体问题,研究提出提升国有企业现代化管理和市场化经营水平、加强闲置低效资产盘活处置利用、强化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等审计建议,助力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四、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在发展中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全市审计机关始终把看好和推动用好民生资金作为审计最大的为民情怀,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找准审计切入点和着力点,推动审计力量和资源向一线下沉、向群众身边延伸,持续加强对乡村振兴、就业、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的审计,及时反映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相关举措未有效落实、部分促进就业资金发放不精准、部分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补助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一些医院未严格执行药械采购政策等问题,并严肃揭示贪污侵占、截留挪用资金等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同时,

督促相关被审计单位和主管部门抓好问题整改,推动惠民利民政策措施落实落地,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不断加强审计整改和成果运用,以审促改以审促治更加有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与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同样重要,必须一体推进。一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制定完善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制度;市审计局建立完善"审计问题清单"运行机制,多跨协同加强问题管控,推动构建全面整改、专项整改、重点督办相结合的审计整改工作格局;各被审计单位和相关主管部门分别认真落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审计整改工作的严肃性和推进力度不断增强。截至2024年6月底,有关单位已上缴或归还财政资金92.42亿元,健全完善制度948项,有力推动了监督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